

启  
——与  
魅

自传

卡森·麦卡勒斯



[美] 卡森·麦卡勒斯 —— 著  
杨晓荣 —— 译

Illumination and Night Glare:

The Unfinished Autobiography of

C arson M cCullers

# 启与魅：卡森·麦卡勒斯自传

〔美〕卡森·麦卡勒斯——著

Carson McCullers

杨晓荣——译



Carson McCullers

**Illumination and Night Glare: The Unfinished Autobiography of Carson McCullers**

Copyright © 1999 by Carson McCullers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9 by Shanghai 99 Readers' Culture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启与魅:卡森·麦卡勒斯自传/(美)卡森·麦卡

勒斯著;杨晓荣译.一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

ISBN 978-7-02-014013-8

I. ①启… II. ①卡… ②杨… III. ①卡森·麦卡勒斯-自传 IV. ①K837.1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62199 号

责任编辑 朱卫净 邱小群

封面设计 高静芳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制 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开 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印 张 9  
字 数 194 千字  
版 次 2019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4013-8  
定 价 5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人生回顾并不是从孕育到死亡的有序铺陈。构成回顾更多的是这里那里的片断回忆。

——威廉·苏·巴罗斯<sup>①</sup>

---

<sup>①</sup> 威廉·苏·巴罗斯 (William Seward Burroughs, 1914—1997), 美国作家。

屋子里的静谧一如外面的黑夜深不可测。比夫呆立着，陷入沉思。突然，他感觉胸中一阵悸动。他心头突突乱跳，靠在柜台上撑住身体。一道天启之光掠过，他瞥见了人的奋斗和英勇。无尽的时光中人类那生生不息的无尽旅途。那些劳作的人和那些——一言以蔽之——爱着的人。他的灵魂豁然开朗。然而这些都只是稍纵即逝。他感受到了一种警示，一阵恐惧。在两个世界之间，他竟无所着落了。他看到面前柜台上玻璃的映像里，自己正看着自己的脸。鬓角的汗珠闪闪发亮，面孔扭曲变形。张开的两只眼睛大小不一。左眼眯缝着探究以往，右眼大睁，带着惊恐凝望未来，那里是一片漆黑，是谬误，是毁灭。而他悬在了光明与黑暗之间。苦涩的讽刺与信念之间。他猛地转过身去。

——卡森·麦卡勒斯，《心是孤独的猎手》

# 序

除自传正文《启与魅》以外，按作者意愿，本书收入了麦卡勒斯第一部小说《哑巴》的提纲（1940年出版时书名为《心是孤独的猎手》）及麦卡勒斯与其丈夫利夫斯·麦卡勒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的部分往来信件。

为方便读者，本书另附有麦卡勒斯生平年表。

# 目录

序	001
启与魅：卡森·麦卡勒斯自传	001
卡森与利夫斯·麦卡勒斯二战书信选	097
附录一 《哑巴》提纲（《心是孤独的猎手》）	216
附录二 卡森·麦卡勒斯生平年表	245
译后记	278

启与魅：  
卡森·麦卡勒斯自传



我的生活里差不多全都是工作和爱，谢天谢地。工作并不总是轻松的，爱也是如此，且容我补充这一点。十七岁的时候，我这种工作着的生活几乎要毁了，随后有几年也是这样，起因就是一部我自己都不太懂的小说。我脑子里至少有五六个非常清晰的人物。每个人物都在对中心人物不停地说话。我理解他们，但是主要人物是谁还不明确，虽然我知道他是这本书的中心。我不止一次地想，把这些人物写成短篇就行了，可我总是控制着自己，因为我知道，这部神秘的作品会成为一部长篇。

然后就是突然间，正当我在起居室的地毯上走来走去，不时跳跳地毯图案上隔空的格子，被我自己设下的难题折磨得疲惫不堪时，我一下子就想出了解决办法。中心人物，那个沉默的人，始终都是哈利·米诺威茨，但是我在踱步思考的时候，突然意识到他是个聋哑人，所以其他人才会不停地和他说话，而他当然也从不回答。

这是一次真正的启示，照亮了每一个人物，让全书有了中心。随即，我把哈利·米诺威茨这个名字改成了辛格，因为“辛格”的意思是歌唱者，可以更好地表现新的构思，而且有了这种全新的理解，书的开头就顺畅了。我写了下面这篇文字作为序言：

本书的广义中心主题在前十几页中即可显现。这个主题就是，人对自己内心孤独感的反抗，以及对尽可能充分地表达自我的渴望。围绕着这个总体思路有若干对立的主题，其中几个可以简述如下：（1）人内心深处有一种需求，要通过创造某种能够自圆其说的原则或者上帝来表达自我。一个人自己心目中创造出来的上帝是他自己的映像，在本质上，这个上帝往往还不如创造他的那个人。（2）在一个无序的社会里，这一个个的上帝或者原则一般都荒诞不经。（3）每个人都必须用自己的方式表达自我——而一个趣味高雅却短视的社会对此经常是排斥的。（4）人类天生具有合作精神，但是一种非自然形成的社会传统却让他们的行为与自己内心深处的天性相悖。（5）有些人天生就是英雄，他们愿意付出一切，却不计辛劳，不求个人回报。

不言而喻，这些主题在书里决不是以直白的方式说出来的。透过人物和情景可以体会到这些含义。在很大程度上，这取决于读者的领悟能力，以及读者在读这本书的时候是否用心。有些地方，隐含的意思深藏于场景的表层之下，有的时候，这些意思会以稍加强调的方式表现出来。在最后几页里，贯穿全书反复出现的各种主题陡然集中，结尾具有凝聚全局的终极意义。

这部作品的主要内容概括起来十分简单。故事讲了五个孤单且孤独的人，他们都渴望向比自己伟大的力量表达自我，并与之在精神上融为一体。五人中有一

个聋哑人，约翰·辛格——整本书就是围着她转。由于孤独，其余四个人在这个聋哑人身上看到了某种神秘的超凡气质，他可以说是成了他们的理想化身。辛格其人因生理缺陷所致，表现出来的个性模糊不清，似乎无所不能。他的朋友们因此可以把他们希望他具备的所有素质都安在他头上。四个人中的每一个都根据自己的愿望形成自己对这个聋哑人的理解。辛格会读唇语，能理解他们对他说的话。在他永恒的沉默中存在着某种力量。四个人全都把自己最隐秘的情感和想法存放在聋哑人这里。

与四个人和聋哑人之间这种状态几乎完全平行的是辛格和他的聋哑朋友安东纳波勒斯之间的关系。只有辛格一个人认为安东纳波勒斯有尊严，也有几分智慧。辛格对安东纳波勒斯的爱像一条线贯穿全书，从第一页直到结尾。辛格的全部身心都为这种爱所撼动，他们分开以后，他的生活就毫无意义，只是在原地踏步，直到他又能和他的朋友在一起为止。可是自诩为辛格朋友的四个人对安东纳波勒斯却一无所知，小说快结束的时候他们才发觉此事。这种局面形成的讽刺意味随着故事发展逐渐增强，越来越清晰可见。

安东纳波勒斯终于因布莱特的病而死去之后，孤独和绝望压倒了辛格，他打开煤气自杀了。直到这时那四个人才开始明白真正的辛格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

围绕着这条主线，故事中有很多传奇的特点和色

彩。与辛格直接相关的部分全都是用简单的寓言风格写成的。

在理解为什么会出现这种状况之前，有必要多了解一下这几位主要人物。但是，只有先讲述他们身上发生的事，才有可能对他们做比较充分的描写。书中所有的事件几乎都是突然间直接发生在这些人身上的。在小说的空间里，每个人都通过其最擅长并且是最典型的行动得到展示。

当然了，不言而喻的是，这些个人特点都不是以这里这种直白的讲课方式表现出来的。小说用一个接一个的场景暗示了这些个性特征——只有到了最后，把这些暗示汇集在一起来看，才能从这些人物内心深处的方方面面理解他们真正的个性。<sup>①</sup>

第二天我就开始写这本书的正文了：“城里有两个聋哑人，他们总是形影不离。”有一年左右的时间，我的工作稳步推进，这时在纽约大学教了我一学期写作的老师西尔维娅·查特菲尔德·贝茨<sup>②</sup>写信给我，说霍顿·米夫林出版公司正在举办一场长篇小说处女作大赛，我就写了一个详细的《哑巴》写作提纲，连同已经写好的一百页左右一起交了上去。这份提纲对我来说是个精神支柱，虽然我从来没有这样用心地写过一份提纲，后来也没再写过。

---

① 《哑巴》提纲全文见本书附录一。

② 西尔维娅·查特菲尔德·贝茨（Sylvia Chatfield Bates），美国女作家。

这个提纲就在本书附录里。我没有获奖，但是霍顿·米夫林给了我一份合同，在我看来，这和获奖也差不多，于是我继续写下去。

就在这个期间，1937年十九岁的时候，我爱上了利夫斯·麦卡勒斯，和他结了婚。我告诉父母，我要跟他有过那种体验之后才跟他结婚，因为我怎么会知道我喜欢还是不喜欢结婚？在交谈的过程中，我感觉我得向父母实话实说了。我说结婚是一种承诺，像其他承诺一样，我不想向利夫斯承诺什么，除非我绝对有把握我喜欢和他做爱。看关于伊莎多拉·邓肯<sup>①</sup>的书和《查特莱夫人的情人》<sup>②</sup>是一回事，亲身体验是另一回事。还有呢，所有这些书里，到了你特别想知道的关节，就会出现小星号。我问妈妈什么是性，她叫我到冬青树后面来，然后用她那种庄严的简洁方式说：“性，我的宝贝，用的就是你坐下的那个地方。”于是我不得不去看教科书，感觉这东西实在没意思，却又难以置信。

我对父母说，利夫斯要到戈登斯布里奇<sup>③</sup>去过冬，我打算和他一起去。他们尊重我的坦率，带着几分不情愿让我走了。

我和利夫斯在那方面的体验并不像戴·赫·劳伦斯说的那样。没有大爆发或者彩色亮点，但这种体验给了我一个机会，可以进一步了解利夫斯，实实在在地学会去爱他。我们大喝玫瑰香槟酒，吃过季的西红柿。我还给利夫斯讲了《哑巴》的故事，这是我当时为《心是孤独的猎手》暂拟的书名，他和我一样兴奋不

① 伊莎多拉·邓肯 (Isadora Duncan, 1878—1927)，美国女舞蹈家。

② 英国作家戴维·赫伯特·劳伦斯 (David Herbert Lawrence, 1885—1930) 的小说。

③ 戈登斯布里奇 (Goldens Bridge)，纽约州的一处湖畔名胜。

已。这个婚姻对我们俩而言都会成为爱与写作的结合。在听西尔维娅·贝茨的课的那段时间里，1936年，我就已经在《小说》杂志上发表了我的第一个短篇小说，题为《神童》<sup>①</sup>。（今人很难意识到《小说》杂志在那个年代对年轻作者所拥有的显赫声望和重要意义。）利夫斯也为此高兴，同时觉得他自己当个作家也不错。1937年9月20日，我们结婚了，我继续写《哑巴》。

利夫斯在纽约学了几门短期课程，有哲学、心理学等等，然后在北卡罗来纳州找到一份工作，我们就搬到夏洛特去了。

我的生活模式照旧。工作和爱。

《哑巴》是我拟的第一个书名，后来我的出版商把它改成了《心是孤独的猎手》<sup>②</sup>，我很喜欢这个书名。写这本书用了我两年时间，对我来说，那是一段非常愉快的时光。我努力工作，努力去爱。1939年《心是孤独的猎手》一写完，我马上就开始写另一部作品，这就是《金色眼睛的映像》。

\*

爱的模式自我幼时起就形成了。我深爱一位老太太，她身上总有一股柠檬香草味儿。我和她睡在一起，黑暗中感觉舒服极了。她常说：“把椅子搬过来，宝贝，爬上去够五斗橱最上面那个抽

---

① 《神童》，《小说》，第9卷，第53号，1936年12月。

② 罗伯特·林斯科特（Robert Linscott）是麦卡勒斯在霍顿·米夫林公司的编辑，《心是孤独的猎手》这个书名是他提出的，取自一首诗《孤独的猎手》，作者菲奥娜·麦克劳德（Fiona MacLeod），这是威廉·夏普（William Sharp，1855—1905，苏格兰诗人、作家）的化名。

屉。”然后我就会在那儿发现一些好吃的，比如一个小圆蛋糕。有一次是几个金橘，把我高兴坏了。我这位初恋是我姥姥，我叫她嬷姆<sup>①</sup>。

她这一生过得并不愉快，虽然她从不抱怨。她丈夫<sup>②</sup>死于酒精中毒，去世前好多年都是一个身强力壮的男仆在照料他，因为他突然发病的时候，这个人能对付得了。尽管如此，嬷姆对酒从不反感。她最后一次病重临危的时候，有一天基督教妇女禁酒联合会的几位女士来访。她们面色冷峻，看起来就像个代表团。

“我知道你们来干什么，”嬷姆说，“你们来看看怎么把这个标志放在我尸体上，那个紫的金的东西，可我现在告诉你们，我不想要那玩意儿。我们家的男人都喝酒。我父亲喝，我女婿拉马尔<sup>③</sup>是个圣人，他也喝。我听说那次爆炸的时候多伤心哪，我知道他那些家酿的酒全都炸没了。而且我也喝。”

女士们大惊失色，七嘴八舌地说：“沃特斯太太你不能喝！”

“我每天晚上都喝——拉马尔会给我倒一杯棕榈酒，我还特别爱喝呢。”

“哎呦喂！沃特斯太太呀。”代表团吓坏了。

我爸走进屋子，嬷姆恶作剧似的故意说：“拉马尔，这就该给我喝棕榈酒了？我想这会儿应该很好喝。”

“哪位女士也想来一杯？”我爸问。

<sup>①</sup> 露拉·卡罗琳·卡森·沃特斯 (Lula Caroline Carson Waters, 1858—1923)，麦卡勒斯的外祖母。

<sup>②</sup> 查尔斯·托马斯·沃特斯 (Charles Thomas Waters, 1860—1890)。

<sup>③</sup> 拉马尔·史密斯 (Larmar Smith, 1889—1944)，麦卡勒斯的父亲。

可那些联合会的人都已经吓跑了。

“说实话，拉马尔，禁酒联合会的这些女士们头脑狭隘得要命，尽管我那么说可能是不太像话。”

“非常不像话。”我爸一边给她倒酒一边说。

她的公公和她的兄弟们给她提供生活来源。她的兄弟们每天中午到她家来吃饭，不过每次她都要跟他们说，她想要他们给孩子们买看马戏的票。那个时候，那个地方，男人们都不相信女人有理智，所以他们就自己订购成桶的面粉、腌肉，还有别的食品，让人送到她家里去。他们还给她的孩子们买衣服，这些衣服根本就不合她的要求，还老是尺寸不对。尽管如此，她还算是衣食不缺，就她的喜好而言，或许东西还太多了。

嬷姆最后病重的那次，我和弟弟<sup>①</sup>妹妹<sup>②</sup>都给送到蒂耶<sup>③</sup>姨妈家里去了，那儿有我们的五个表兄弟姐妹。在巨大的凉台<sup>④</sup>上睡觉真是神奇极了。我的大表姐<sup>⑤</sup>给我们讲玻璃山的童话故事，讲伊索寓言，我们就满心欢喜地迷迷糊糊睡着了。蒂耶姨妈有一架果实累累的斯卡珀农葡萄<sup>⑥</sup>，还有很多果树。早餐桌上总是有山茱萸蜜，还经常有剥了皮的熟无花果，我们把厚厚的新鲜奶油浇在上面。星期天总会有冰激凌，我经过允许可以搅拌冰激凌，当然

① 小拉马尔·史密斯，麦卡勒斯的弟弟，生于 1919 年 5 月 13 日。

② 玛格丽塔·加歇·史密斯，麦卡勒斯的妹妹，生于 1922 年 8 月 2 日。

③ 玛莎·埃尔芭·沃特斯·约翰逊（1885—1953），麦卡勒斯的姨妈。家里人叫她 Tieh，即蒂耶。

④ 又称卧廊，有顶有窗。

⑤ 弗吉尼娅·约翰逊，麦卡勒斯的表姐，玛莎·埃尔芭·沃特斯·约翰逊和 C. 格雷厄姆·约翰逊的女儿。

⑥ 一种黄绿色的大粒葡萄。